

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组织申报 2026 年度龙岩市高价值发明专利培育转化奖补项目的通知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、龙岩高新区（经开区）科技展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福建省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闽财规〔2024〕38 号）《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〈2026 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专项资金（龙岩市）使用分配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岩市监〔2026〕68 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按省市场监管局关于资金使用进度要求，现将申报 2026 年度龙岩市高价值发明专利培育转化奖补项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项目申报单位为龙岩市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校院所、社会团体、行业协会、企事业单位。有良好的社会信誉，依法经营，规范管理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。

二、申报材料

申报单位需提供以下材料：

1.《2026 年度龙岩市高价值发明专利培育转化奖补项目申报表》(见附件);

2.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事业单位法人证或个人身份证明材料;

3.高价值发明专利培育情况报告;

4.新增高价值发明专利汇总表及专利证书复印件;

5.高价值专利转化运用证明材料。

申报材料统一用 A4 纸打印并装订,提交纸件一式二份同时报送项目申报材料电子文档。

三、奖补政策

对我市企业年度新增高价值发明专利 3 件以上(以福建省 2026 年第 1 批次高价值发明专利数据作为参考依据),通过实施专利产业化,将专利运用于实际产品并提升市场竞争力的,在现有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预算范围内,每件给予 2000 元以内奖励,每家企业每年最高不超过 3 万元。

四、申报事项

(一) 项目申报期限

本项目申报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 日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,凡符合奖励政策规定的单位和个人,应在本通知发出后的申报时间内申报,逾期视同自动放弃。

(二) 申报程序

1. 申报单位将申报材料报送所属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、龙岩高新区（经开区）科技局进行初审并加盖公章，市直单位的申报材料直接报送市市场监管局；

2. 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、龙岩高新区（经开区）科技局对申报单位申报条件和材料进行初审，并签署推荐意见，出具推荐函，纸件材料一式二份（包括装订后的申报材料和推荐函加盖公章）和申报材料电子文档，一并于9月15日前报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促进与保护科，逾期不再受理；

3. 该项目由市市场监管局组织专家评审，并确定具体奖励金额，申报单位奖励情况在局网站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，经市市场监管局会议研究确定后，由市市场监管局正式发文，并在申报单位提交收据后发放奖励资金。

五、其它事项

申报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和内容应客观真实。提供虚假材料的，一经发现，除追回已兑现的奖励外，两年内取消享受奖励政策的资格，并记录在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。

（联系人：知识产权促进与保护科 廖添星，联系电话：0597-2816533，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 谢晓菲，联系电话：13859595230；邮箱：lysipo@163.com，地址：龙岩市金鸡西路2号市市场监管局718室）

附件：2026 年度龙岩市高价值发明专利培育转化奖补项目申报表

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 年 8 月 26 日

附件

2026 年度龙岩市高价值发明专利培育转化
奖补项目申报表

申报单位名称/ 个人姓名		所属辖区	
单位/个人 地址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	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法人代表（申报 个人可不填）		联系电话	
申报奖励金额 （万元）		开户行	
银行账号			
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情况（件）			
高价值发明专利 拥有量	战略性新兴产业 的有效发明专利	维持年限超 10 年的 有效发明专利	在海外有同族专利权 的有效发明专利
			获得国家科技奖或 国专利奖的有效发 专利
年度新增高价值发明专利件数（件）			
高价值发明专利转化运用情况			

申报单位/个人意见

本单位/个人自愿申报 2026 年度龙岩市高价值发明专利培育转化项目，对提供的所有数据及材料的真实性负责。

单位盖章

负责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

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、龙岩高新区（经开区）科技局初审意见

经查询比对“信用中国（福建龙岩）”、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网站及征询有关部门意见，该企业不存在失信主体联合惩戒行为，且没有涉黑涉恶行为举报线索。我局对企业申报信息和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，材料内容属实，同意推荐。

单位盖章

负责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

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意见：

年 月 日